信阳市富地燃气公司

全力以赴保障双节期间安全供气

本报讯 (通讯员 夏吉玲)随着元旦、春节双节的临近，为了给市民营造稳定和谐的供气环境，信阳市富地燃气公司以“服务民生、保障供应”为宗旨，在扎实做好企业内部管理的基础上，从用气保障、设备运行、优质服务、应急抢险等方面及早下手，全力做好节日期间各项供气保障工作。

信阳市富地燃气公司目前担负着全市5万燃气民用户、200多工商业用户的燃气供应任务，燃气供应量与日俱增，该公司深感责任重大。一是加强内部规范化管理。该公司根据工作实际制定《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环保管理手册》企业管理体系，要求员工在工作中严格遵守，促进企业标准化系统化管理。二是认真抓好设备安全运行工作。针对供气形势严峻的情况，该公司在充分发挥燃气远程调度监控系统职能，科学合理安排储供气，切实保障燃气充足供应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对全市燃气管线、关键供气设施的监控管理以及长输管线、重点庭院的普查、巡护工作力度，保障燃气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此外，该公司充分发挥安全回访、维修人员职责，入户检查室内燃气设施，开展安全宣传，并在燃气设施附近划定安全区域，张贴发放安全宣传单，避免安全隐患。三是积极做好供气服务保障工作。为了方便市民购气，该公司新增3个营业网点，并与中石油等上游单位沟通，保证供气不受限制。为了方便用户在元旦、春节期间缴费方便，从2011年1月1日起，用户可以在各营业厅一次购买一个季度的天然气用量，避免了频繁往来营业厅的麻烦。此外，该公司保证燃气服务热线不间断，及时处理各类用气故障，为居民正常生活提供有力保障。四是做好日常安全与应急抢险工作。该公司对天然气储配站、城区调压站(柜)等重点部位的设备设施运行情况开展了专项安全检查，对全市燃气管网加大巡查力度，并组织技术人员对重点监管部位进行检漏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管网安全运行；对元旦、春节双节期间高峰供气流量做好分析预测，加强调度，制定《天然气调峰应急预案》，保证气源供应。同时，定期开展紧急疏散及消防抢险综合演习，制定《综合抢险应急预案》，保持综合服务热线24小时畅通，备足备齐各类抢险应急物资，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并深入用户家中，大力宣传安全用气常识，发放安全宣传材料，提醒广大市民节日期间注意安全用气。

四部门通知:

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首套房 90平方米以上首付30%

日前，为规范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政策，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同意，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印发《关于规范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条例》规定：住房公积金是专门用于缴存职工解决基本住房问题的长期储金，缴存职工购买自住房时可以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

《通知》规定：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只能用于缴存职工购买、建造、翻建、大修普通自住房。严禁使用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进行投机性购房。

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基础是制度的互助性和公平性。按照《条例》规定，职工有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义务，也享有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权利，应支持缴存职工购买首套普通自住房享受低首付、低利率贷款政策的需求。《通知》规定：使用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购买首套普通自住房，套型建筑面积在90平方米(含)以下的，贷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20%；套型建筑面积在90平方米以上的，贷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30%。第二套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发放对象，仅限于现有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当地平均水平的缴存职工家庭，且贷款用途仅限于购买改善居住条件的普通自住房。第二套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50%，贷款利率不得低于同期首套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利率的1.1倍。停止向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的缴存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这既体现了住房公积金制度的互助性和公平性，也体现了差别化的住房信贷政策。

(据新华网)

【城市地标】

平山塔 周海燕 摄

阳光的执法队伍 为民的执法情怀

——市城建监察支队打造人民群众满意执法队伍纪实

□本报通讯员 李 龙 李 晴

专业从事城市建设工程管理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建监察支队，牢牢围绕建设魅力信阳的大局，恪尽职守，履行职责，紧密结合“创先争优”和“队伍规范化建设年”等活动，努力打造一支广大人民群众满意的执法队伍。

队伍建设决定阳光执法

今年以来，该支队不断加强政治学习，切实加强班子建设，扎实落实“五禁止”、“十不准”和“六不让”，落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六不让”作风规定，进一步服务经济发展，开展行政执法队伍“执法规范年”活动，打造信阳城建监察队伍的良好形象。

业务有所拓展。按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部署，该支队本着宣传服务并重的方针，致力拓展执法业务。针对南湾及上天梯等管理区存在的建设手续审批不规范、建筑市场管理混乱等现象，该支队把规范办证程序的重要性讲解到工地，送法律法规宣传手册到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手中，从而使建设单位对市住建局的办证业务有了新了解，为下一步监察执法业务的拓展打下了基础。

执法力度加大。该支队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办案程序，在违法建设案件的办理上，及时汇报情况，时刻保持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法规科的热线联系，多方探讨和总结执法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经验，对每一起案件的调查取证做到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用法准确，程序合法，做到不隐瞒、不漏报、不积压。

激励机制健全。今年，该支队在上年工作的基础上修改完善并实施了《百分制考核意见》，包括办公秩序、队容风纪、考勤卫生及执法不严、监管不力、执法违法、不文明执法、执法程序不合法等一一细化，结合年终考核，与绩效工资进行挂钩，达到职责明确、责权统一、监督有力的目的。

该支队法纪科科长陈贞全说，“支队坚持每周一例会、集中办案制度，实行建设违法案件集体讨论机制。首先，由各大队案件承办人对建设违法案件提出处理建议，法纪科按照河南省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对照法律条款提出处罚依据及标准，提交到支队例会上讨论后决定，从而从源头上杜绝了‘关系案’、‘人情案’的发生，使案件在处理上达到公开、公正，阳光、透明。”

执法水平彰显为民情怀

提高执法水平，学习是前提。今年，该支队瞄准全省建设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认证这一目标，完善资格认证换证工作，“五五”普法验收工作收到了预期效果；在组织执法人员参加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举办的法律法规学习班的同时，该支队采取“官兵互教”、“关起门学、走出去学”等方式，加强学习型队伍建设，安排具备一定专业知识的队员给大家讲授建筑设计与视图以及建设领域的法律法规；挤时间赴管理经验先进的许昌市取经；今年基本完成《建筑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计划，执法人员业务素质明显提高。

阳光的执法队伍，为民的执法情怀。市城建监察支队切实维护了魅力信阳的建筑空间，加强了经济适用房和廉租房的管理，共清查在建经济适用房和廉租房32万平方米。截至目前，该支队共立案193起(不含经济适用房及廉租房立案45起)，处理127起，上报立案审批238份、处理审批127份、结案审批83份，收缴罚没款108.4万元，未出现一起错案和行政诉讼、复议案件。